崇光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

高二、高一、國二、國一學期補考時間表時間:113年1月30日

年級節次、時間	高二	高一	國 二	國 一	補考 場地	備註
第一節 08:15~09:00	國文 新聞中的科學 與實作(2)	數學	數學 本土語	國文公民	國國國國國國	國一信8號 同時考 國文、公民
第二節 09:15~10:00	數學 A 數學 B	公民與社會 TED 秀出表達力	歷史	地理	國國國國國	
第三節 10:15~11:00	公民與社會健康管理課程	英文體育	理化	歷史	國國國國國一月	
第四節 11:15~12:00	英文	歷史 英語會話	公民	生物	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	
午休 12:00~13:00	資訊科技 游藝趣	音樂 游藝趣		/	文萃樓 407 教室 電腦教室(二)	
第五節 13:00~13:45	物理	地理	國文	數學	國一仁 國一勇 國一信	
第六節 14:00~14:45	化學	化學	地理	英語	國一勇國一信	
第七節 15:00~15:45	歷史	生物	英語		國一勇國一信	
第八節 16:00~16:45		國文			國一信	

P.S.「游藝趣」補考內容:完成指定的實地踏查景點,以影像形式記錄與現場報告的方式呈現。

「高一音樂」補考內容:1.《告白氣球》個人聲部

2.《Winter Magic》個人聲部

3.「反覆記號1~3」試題

考試方式:1.+2.項是現場個別演唱

3.項是以手機回應補考當天專用的 Classroom 教室「課堂作業」。

補考注意事項:

- 1.<u>未攜帶學生證</u>或<u>身分證</u>或 <u>IC 健保卡</u>者,不准進入試場考試,考試時證件 請擺在桌面右上角。
- 2. 未穿著制服者,不准進入試場考試。
- 3.不可攜帶手機,電子儀器,計算機等進入試場,一經發現以作弊論。
- 4.不可在考試進行中互借任何東西(立可白、筆、擦布、計算紙.....),或交 頭接耳,一經發現以違規論,並立刻驅離試場。
- 5.考試完畢後,請安靜離開考場,不可在走廊逗留、喧嘩,一經告發,送學 務處論處。
- 6.考試開始 15 分鐘後不得進入考場,結束前 20 分鐘方可交卷。書包勿置於 試場內,請放置於走廊上。
- 7.請監考老師將缺考者直接於座位表上劃記,每堂考試完畢後將門窗鎖好, 題目卷及答案卷分開收齊並於監考表上簽名,連同試場鑰匙一並繳回教務 處。
- 8.請勿攜帶任何食物進入試場,同學所攜帶餐盒、飲料罐等請置放於教室 外,餐飲完畢請依照垃圾分類放置於走廊回收箱。一經發現違規者留校協 助分類事官。

教務處 啟 113.01.25.